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重庆拍卖

第五期

(总第 199 期)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日

本期目录

【政策动向】

- ▲ 商务部、公安部、税务总局联合出台便利二手车异地交易登记新举措 / (2)
- ▲ 关于推进二手车交易登记跨省通办便利二手车异地交易的通知 / (3)

【协会发布】

- ▲ 2020 年重庆市拍卖行业发展报告 / (6)

【协会通知】

- ▲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声明 / (29)
- ▲ 拍卖师变更注册单位提交材料有新要求啦 / (31)

【业界博客】

- ▲ 中国第一位获得“白手套”的拍卖师走了,但他的传奇不会落幕 / (32)

【政策动向】

商务部、公安部、税务总局 联合出台便利二手车异地交易登记新举措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务服务“跨省通办”部署要求，加快推行小型非营运二手车交易登记跨省通办，促进二手车便利交易，加快形成二手车交易全国统一大市场，近日，商务部、公安部、税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推进二手车交易登记跨省通办便利二手车异地交易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从制度方面着力解决二手车异地交易周期长、不便捷等问题，进一步促进二手车交易行业发展。

一是推行二手车异地交易。当前我国二手车市场日益活跃，二手车交易持续增长，群众异地购车需求明显增多。为便利二手车异地交易，《通知》提出，对已登记的小型非营运载客汽车（以下简称小型非营运二手车），买卖双方可以选择在车辆转出地或者转入地进行交易。办理交易的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二手车经销企业、二手车拍卖企业等经营主体应当依规核验车辆及手续资料、开具二手车销售统一发票。对在车辆转入地和转出地以外第三地进行交易的车辆，不得为其办理交易事宜。通过明确异地交易和发票开具要求，实现“马上办”“就地办”，切实保障在转入地办理交易手续的政策落地落实。

二是便利二手车转移登记。《通知》明确小型非营运二手车转移登记实行档案资料电子化网上转递，群众办理完交易手续后，无需再提取纸质档案，减少提档等候时间，减少携带、保管、转交档案的种种不便。对在转入地交易的，二手车买方可以就地直接办理车辆查验、登记，无需再返回登记地验车、办理转出，变“两次登记查验”为“一次登记查验”，减少两地往返。

三是规范二手车交易行为。《通知》进一步强化了经营主体责任，确保交易安全，维护交易各方合法权益。要求二手车经营主体在办理二手车交易事宜前，应当通过全国汽车流通信息管理应用服务（系统）准确采集并及时报送相关交易信息，核对二手车交易双方当事人和交易车辆的相关信息及凭证，建立完整的二手车交易档案，并按照规定时限保存。对二手车买卖双方委托代理人办理二手车异地交易手续提出了细化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办公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

商办消费函（2021）126 号

商务部办公厅 公安部办公厅 税务总局办公厅
关于推进二手车交易登记跨省通办
便利二手车异地交易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商务主管部门、公安厅（局），国家税务总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税务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务服务“跨省通办”部署要求，加快推行小型非营运二手车交易登记跨省通办，促进二手车便利交易，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推行二手车异地交易

对已登记的小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以下简称小型非营运二手车），买卖双方可以选择在车辆原登记地（以下简称转出地）或者买方住所地（以下简称转入地）进行二手车交易，办理交易的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二手车经销企业、二手车拍卖企业

等应当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开具二手车销售统一发票。二手车所有人不通过二手车经销企业、二手车拍卖企业等将车辆直接出售给买方的，应当由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按规定向买方开具二手车销售统一发票。

对在转入地进行二手车交易的，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二手车经销企业、二手车拍卖企业应当核实现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记载的住所地与车辆转入地一致。对在转入地和转出地以外第三地进行交易的车辆，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二手车经销企业、二手车拍卖企业等不得为其办理二手车交易事宜。

二、便利二手车转移登记

小型非营运二手车可以在车辆转入地或转出地办理转移登记，机动车档案资料实行电子化网上转递。对在转入地交易的，二手车买方应当向转入地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申请办理转移登记，不需要返回转出地交验机动车、提取机动车登记实物档案。对在转出地交易的，二手车买方应当向转出地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申请办理转移登记，申领临时行驶车号牌，不需要提取机动车登记实物档案，并在临时行驶车号牌有效期限内向转入地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申请机动车转入。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在经营规范的二手车交易市场、二手车经销企业等场所设立机动车登记服务站，便利办理机动车登记手续。

三、规范二手车交易行为

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二手车经销企业、二手车拍卖企业等在办理二手车交易事宜前，应当通过全国汽车流通信息管理应用服务（系统）准确采集并及时报送相关交易信息。在办理二手车交易事宜时，应当查看交易车辆，核对交易双方当事人和车辆的相关信息及凭证等，核对内容包括：卖方身份证明信息与机动车登记书记载的一致；实车机动车号牌、车辆识别代号等信息与机动车登记证书、行驶证记载的一致；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合格标志、车辆保险是否有效等。查看机动车车辆识别代号、发动

机号是否有非法改动迹象，是否存在非法拼（组）装、走私、盗抢骗等嫌疑。二手车交易前，应当将涉及该车的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交通事故处理完毕。

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二手车经销企业、二手车拍卖企业等应当建立完整的二手车交易档案，交易档案应当包括交易双方身份证明、交易合同、交易发票等，除交易发票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规定的时限保存外，档案保存期不少于3年。鼓励二手车交易档案电子化。

二手车买卖双方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二手车异地交易手续、申请机动车转移登记等业务，代理人应当如实提交相关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对委托代理人办理二手车异地交易手续的，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二手车经销企业、二手车拍卖企业等应当采用拍摄照片、视频通话等方式核验买卖双方身份，核验过程留存音视频并纳入交易档案。

四、加强监督管理

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会同公安、税务等相关部门加强行业管理，指导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二手车经销企业、二手车拍卖企业等进一步优化规范交易服务流程，督促其认真核对交易信息，建立二手车交易档案。对全国汽车流通信息管理应用服务（系统）规范准确录入、信息传递及时的，公安交管部门可以在办理机动车登记时联网核对相关信息。对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二手车经销企业、二手车拍卖企业等未按规定核对二手车交易信息、保存交易档案的，由地方商务主管部门采取警示提醒、告诫约谈等方式依法处理。对未按规定办理二手车交易事宜造成当事人损失的，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二手车经销企业、二手车拍卖企业等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对为非法拼（组）装、走私、盗抢骗等车辆办理交易手续，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五、积极推广实施

各地商务主管部门、公安机关、税务部门要加强配合协作，优化管理服务，便利二手车异地交易，切实便企利民。2021年6月1日起，在部分城市（名单见附件）试点推行小型非营运二手车异地交易登记；自2021年9月1日起，直辖市、省会市、自治区首府市、计划单列市全部推行；2022年上半年，全国全面推行。

附 件

小型非营运二手车交易登记跨省通办试点城市名单

序号	省份	城市
1	天津	天津
2	山西	太原
3	辽宁	沈阳
4	上海	上海
5	江苏	南京
6		苏州
7	浙江	杭州
8		宁波
9	安徽	合肥
10	福建	福州
11	江西	南昌
12	山东	淄博
13	河南	郑州
14	湖北	武汉
15	广东	深圳
16	广西	南宁
17	重庆	重庆
18	四川	成都
19	云南	昆明
20	青海	西宁

【协会发布】

2020年重庆市拍卖行业发展报告

——重庆市拍卖行业协会撰写发布

第一部分 宏观环境分析

一、经济环境：稳中向好、长期向好

2020年是新中国历史上极不平凡的一年，这一年，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和百年变局交织，国际格局深刻演变，世情错综复杂，中国经济在更加不稳定不确定的世界中谋求发展。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运筹帷幄，从容应对，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经济社会发展，掌舵中国经济航船破浪逆航。在抗击大风险中创造出大机遇，最终取得新冠疫情肆虐之年让世界瞩目的了不起成就：全年经济总量突破100万亿元，同比增长2.3%，成为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国内三大攻坚战取得历史性成就，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发展质量稳步提升，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主要预期目标较好实现，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我市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全力以赴战疫情、战复工、战脱贫、战洪水，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市抗疫斗争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经济运行逐季恢复、稳定转好，全年地区生产总值达到2.5万亿元，年增长3.9%，也交出了一份市民满意，可以载入史册的亮丽答卷。

二、政策环境：深化改革 助推发展

2020年，政府相关部门坚持以供给制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增强微观主体活力，积极推动高质量发展。在政策的持续性影响下，拍卖行业业务结构调整继续深化，进一步向专业化、创新化发展，纵观2020年拍卖市场的相关政策，有四个方面值得关注。

（一）商务部门简政放权，优化放管服务

商务主管部门依据修订后的《拍卖管理办法》，对申请从事拍卖业务许可的“门槛”进一步放低，手续进一步简化。对企业申请从事拍卖业务许可，取消提交责任人简历及有效身份证明的要求；将提交固定办公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修改为书面承诺；删除“外商投资企业申请取得拍卖业务的许可、变更和终止”的内容，内外资企业一

视同仁。并逐步将拍卖许可从实质性审查向告知承诺制过渡。新施行的《拍卖管理办法》有助于进一步释放市场活力，为拍卖市场主体营造更好的市场环境。

（二）税务部门减税降费，改善营商环境

2019年，国家税务总局出台文件，废止了多年来困扰拍卖行业的增值税问题，明确拍卖行仅就手续费或佣金收入缴纳增值税；2020年国税总局又正式发布《关于明确二手车经销等若干增值税征管问题的公告》，明确“拍卖行受托拍卖文物艺术品，委托方按规定享受免征增值税政策的，拍卖行可以自己名义就代为收取的货物价款向购买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较好地解决了文物艺术品拍卖企业全额开票的问题。

（三）相关部门出台文件，提振行业士气

一是海关总署发布实施《海关涉案财物拍卖若干问题规定》，充分吸收和采纳了行业意见，进一步明确拍卖企业受委托开展海关涉案财物的基本原则；二是财政部出台《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的通知》，在对事业单位资产处置继续明确拍卖交易方式的同时，充分肯定了拍卖企业参与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处置的地位；三是财政部印发的《罚没财物管理办法》，在重申罚没财物拍卖应委托具有相应拍卖资格的拍卖人进行的同时，对罚没财物的范围、罚没财物处置的原则及程序等做了规定，对拍卖行业配合相关部门做好罚没财物处置工作具有重要意义。

（四）网络平台加强监管，规范网拍市场

国务院办公厅出台的《关于促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对强化平台经济发展法制保障等方面做出明确要求，在平台监管方面提出了创新监管理念和方式，为网络拍卖平台打破垄断，提升服务品质，延伸产业链，加快跨行业、跨领域合作提供了更为广阔的契机，同时通过加强对网络拍卖平台的监管，依法合理确定平台承担责任，保障平台经济相关市场主体公平参与市场竞争，规范网络拍卖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这些新政策的发布实施，在疫情困难时期，有力地提振和鼓舞了拍卖行业士气，有利于改善相关企业的营商环境，为拍卖企业开拓拍卖交易业务创造了条件。

第二部分 年度行业经营综述

2020年，面对疫情大考，重庆拍卖行业一方面受市场资源有限、拍卖会受阻、成交困难、佣金收入持续下降等影响，整体经营困难压力巨大；但另一方面，全行业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市委、市府疫情防控和经济重启的统一部署，把保安全、保稳定作为行业工作首要任务，从严从实从细从快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组织行业力量支援并参与抗疫战斗；筹划推进行业疫后重启和创新发展。全行业识大体、顾大局、风雨同舟、共克时艰，做到防疫令行禁止、复工闻令而动，充分体现重庆拍卖行业是听指挥、能战斗、有爱心的行业。行业以“新技术、新资源、新市场、新模式”为引导，积极扩展拍卖新资源、深化互联网拍卖新技术应用，努力推动行业在调整中持续转型，取得一定成效。

一、行业规模整体稳定

（一）企业数量：有较大幅度增加

最近两年，随着拍卖经营许可审批门槛放低，我市拍卖企业数量有较大幅度增加。2019年批准新增14家，2020年又获批企业18家，两年共新增企业32家，年增幅分别为21.5%和22.8%，两年增幅达到49%。截至2020年底，我市有获得拍卖经营许可的企业87家。但这些新企业申请入会的只有4家，在商务部拍卖行业信息管理系统注册登记的新企业也只有4家。新成立的企业或者现有三分之一的企业没有进入商务部信息管理和市拍卖行业协会的自律监管服务体系。协会现有存量会员企业55家，从业人数500多人，随着获得拍卖经营许可企业数量的增加，国家注册拍卖师也增加到140人。

当前，传统拍卖业务市场环境已经发生深刻变化。全国层面的司法网络拍卖改革、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等，导致传统拍卖业务资源大幅萎缩，加上不同交易渠道的竞

争，网络电商平台兴起，跨界竞争者不断加入等因素，拍卖市场正在经历明显的集中和分化过程，原有的利益格局被打破。在一些专业市场领域，市场集中度持续提升，专业市场集中已成趋势。另一方面，拍卖企业进出数量动态调整趋势也更加明显。拍卖相关领域如互联网科技公司、小贷公司、不良资产处置机构、二手车交易机构等非拍卖企业申请拍卖经营资质的数量日益增加，而原有存量拍卖企业关停并转、放弃年检的情况也屡见不鲜。统计显示，许多新入行企业业务开展并不理想，重庆现有企业中三分之一的企业能够正常经营，处于半歇业状态的企业约占三分之一，处于歇业状态的企业约占三分之一。可以预见，在今后一段时间，一批处于歇业或半歇业状态的企业会逐步退出拍卖行业，行业中的企业数量指标在动态调整中或波动更加频繁。

（二）疫情影响：年成交规模被腰斩

2020年，我市共45家企业向协会报出经营统计年报，其中11家企业没有经营业绩，有经营业绩的34家企业全年共举行拍卖会5544场（包括法院辅助工作2358场、土地拍卖122场），其中成交2837场，流拍2707场，拍卖会场次比上年增加11.21%；全年实现拍卖成交总额415.9亿元，年成交额规模与上年同比下降46.1%。绝对额净减少355.2亿元。

见表1

表1 重庆市拍卖行业2020年全年经营统计汇总表

单位：万元

分类	房地产	土地 使用权	机动车	文化 艺术品	农副 产品	股权	无形 资产	其它	合计	
	成交额	成交额	成交额	成交额	成交额	成交额	成交额	成交额	成交额	比例 %
法院委托	198869	10964	1639	0	0	3970	0	181	215622	5.2
海关、公安 等执法部 门委托	1987	1604196	917	76	0	0	0	6194	1613370	38.8

银行、资产 公司金融 机构委托	1200	0	33	0	0	0	0	13	1246	0.03
破产清算 组委托	10018	11282	26	0	0	12	51.8	671	22061	0.53
其他机构 委托	6154	2212760	1334	12	0	5860	0.3	35412	2261532	54.4
个人委托	5658	0	93	39003	3	0	0	66	44823	1.08
合计	223886	3839201	4042	39090	3	9842	52.1	42538	4158654	100

在 415.9 亿元的成交总额中，司法拍卖辅助服务工作的成交额为 21.6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27 亿元，只占去年同期服务量的 15%；土地拍卖的成交额为 383.9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71.5 亿元，减幅为 15.7%，仅此两项的减幅达 32.9%。占据行业总成交额 97.5% 的份额。如果剔除这两项统计数据，仅以拍卖企业为主体的自主拍卖成交额为 10.4 亿元，其份额占总成交额的 2.5%。见表 2

表 2 与 2019 年同期经营数据比较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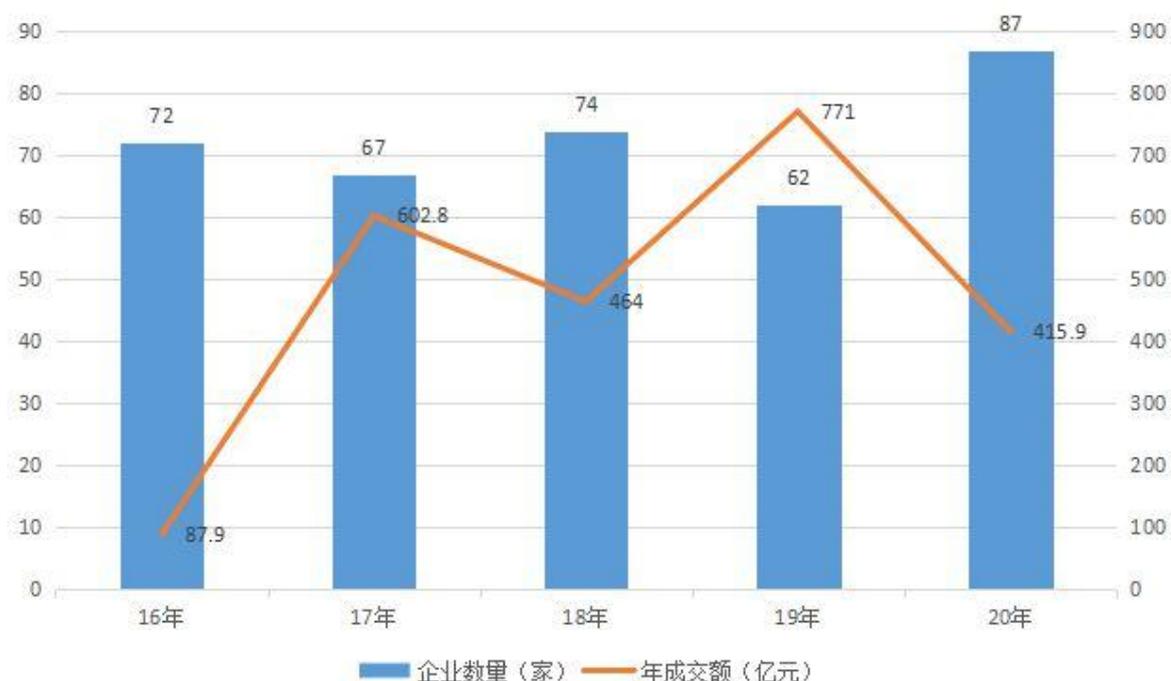
时间	企业数量	成交场次	流标场次	举办拍卖会 场次	成交金额 (亿元)
2019 年	78	2420	2565	4985	771
2020 年	87	2837	2707	5544	416
绝对数增减	+9	+417	+142	+559	-355
增减幅度%	11.5	17.2	+5.5	+11.2	-46.1

总体上看，疫情之下，我市拍卖企业遭遇线下拍卖受阻，经营业务停顿、应对经验不足等困难，疫情对拍卖行业的冲击客观存在，其影响也是长期的。从四个季度业务恢复曲线上看，一季度成交额仅 5 亿元，二季度完成 17 亿元，整个上半年行业经营处于停顿和逐步恢复状态，成交额完成只有 22 亿元。而下半年则基本恢复常态，完成

393 亿元。从按下“暂停键”到重启复苏，从走出阴霾到重拾活力，拍卖业务走出了一条先抑后扬的“微笑曲线”。尽管与上年比行业经营的重要指标年成交额出现较大幅度的滑坡，但还是基本稳住了行业经营的基本面，与 2018 年的年成交额基本持平。这个成绩的取得来之不易，充分体现出重庆拍卖行业在困难和挑战面前百折不挠的韧性。

见图 1

图 1 十三五期间重庆拍卖企业数量变化及年成交规模走势图
(2016-2020)



(三) 业务结构：土地拍卖仍是主导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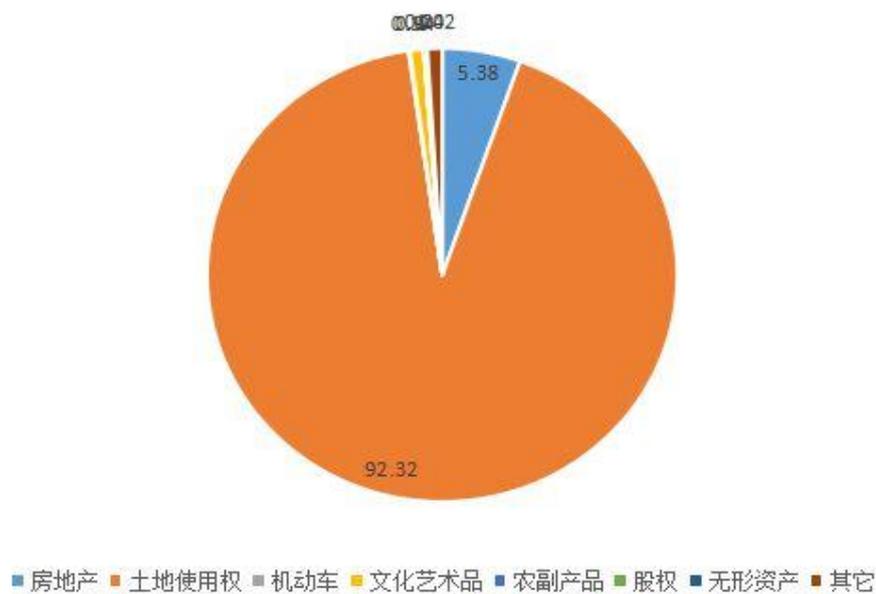
表 3 2020 年按标的类型划分的细分市场成交情况

单位：万元

标的类别	2019 年	2020 年	与上年同比 增减额	与上年同比 增减幅度%	所占成交 总额份额%
房地产	2753685	223886	-2529799	-91.9	5.4
土地使用权	4567873	3839201	-728671	-16.0	92.3
机动车	5637	4042	-1595	-28.3	0.1

文化艺术品	25318	39090	+13772	54.4	0.9
农副产品	0	3	+3	0	0
股权、债权	31598	9841	-21757	-68.9	0.2
无形资产	8819	52	-8767	-99.4	0.1
其它	317316	42538	-274778	-86.6	1.0
合计	7710246	4158653	-3551592	-46.1	100

图 2: 2020 年拍卖业务结构图 单位: %



(四) 委托格局: 业务来源稳定中显现新兴业务活力

表 4: 2020 年按标的来源划分的细分市场成交情况

单位: 万元

委托机构	2019 年	2020 年	与上年同 比增减额	与上年同 比增减%	所占份 额 %
法院委托	1486318.3	215622	-1270696	-85.5	5.18
海关、公安、工商、税务、 检察院等执法部门委托	3850866.7	1613370	-2237497	-58.1	38.80
金融机构委托	499218.2	1245	-497973	-99.8	0.03

破产清算组委托	10007.1	22061	12053	120.5	0.53
其它机构委托	1822581.6	2261532	438950	24.1	54.38
个人委托	41253.6	44823	3569	8.7	1.08
合计	7710245.5	4158653	-3551594	-46.1	100

图 3： 2020 年拍品来源结构图

单位：%



从业务委托格局看，法院司辅委托 21.6 亿元，同比减少 85.5%；市场份额由上年的 19.3%，下降到 5.2%；政府部门委托 161.3 亿元，同比减少 58.1%，但市场份额仍保持在 38.8%；金融机构委托基本归零；破产清算管理人委托 2.2 亿元，同比增长 120.5%；其他机构委托完成 226.1 亿元，增幅为 24.15%，市场份额最大，占了 54.4%；个人委

托业务完成 4.4 亿元，同比增加 8.7%。

总体看，委托结构在整体稳定的同时局部出现较大变化。市场化属性较强的其他机构委托和个人委托取得较大成效，表明拍卖行业自丢失司法传统拍卖阵地之后，传统业务模式和经营理念受到巨大冲击，主动寻找市场逐渐成为企业发展思路，发展方向开始由“关系型”变为“市场型”，服务内容由“单一”变为“多元”，特别是加大了对金融不良资产处置的关注和参与，调整结构，多面出击，促成了行业社会化成交额占比的显著提升。印证了拍卖行业业务结构调整的努力初见成效。

（五）转型创新：拓展新业务渠道

2020 年，我市拍卖行业面临传统拍卖资源流失，新兴业务拓展缓慢，生存发展压力较大等诸多问题。为了寻找新的发展思路，市拍协走访调研，了解各地拍卖业发展中的创新经验，深刻体会到，主辅配合，多业互动，形成围绕客户的全方位服务是当前不少拍卖企业能够生存并保持发展的基本经验；开拓创新、深耕专业则是很多企业能够获得土地、国资、司辅、农村拍卖资源和拍卖业务的根本原因。为了加快互联网拍卖技术的应用和创新，协会以中拍平台为抓手，为本市企业提供优质的网络拍卖平台服务，以建设“拍卖生态圈”为理念，重点探索行业间战略合作，先后与专注于不良资产和债权处置的“360”拍卖平台、淘宝阿里拍卖平台、上海“公拍网”和山东“洪力网”等网络服务商建立行业战略合作关系，引荐我市拍卖企业参与平台的资源联拍共享，为企业增加资产处置渠道，寻求新的发展机遇，共谋拍卖产业链融合发展，努力通过这些行业间的合作拓展业务范围。扩大市场份额。

我市华夏文物拍卖公司上半年因疫情被迫停办或延期举办各类线下艺术品拍卖会。业务受到很大冲击，下半年，公司领导认真分析互联网时代下的市场环境，转换思路，打破公司固有的拍卖经营模式，加快“网络拍卖”新基建投入，及时启动网拍小程序，“线上+线下”两手抓。线上：充分利用微信、社群、百度百家、今日头条、华龙网等多个宣传网站，制作精美视频、推荐文章进行宣传；线下：在龙湖源著天街、

江北机场要客区等人流量大的地区、商圈进行线下推广活动和作品展示。公司尝试跨界合作，重视艺术品拍卖与展览、发布、论坛讲座、休闲配套等上下游产业链的互动共融，在丰富艺术体验形式、拓宽艺术品交易渠道、聚合艺术产业链人才方面大胆探索新路，取得不错效果。重庆恒升拍卖公司连续5年入围市公车拍卖服务机构，以机动车拍卖的专业优势获得政府部门认可，成为我市唯一经中拍协车委会验收合格的机动车拍卖达标企业。2020年公司克服重重困难，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举办线下传统拍卖会9场，为我市事业单位拍卖公车277台，成交金额1421.8万元，克服疫情影响，圆满完成委托的公车拍卖任务。此外，像汇融、光大佳拍、天力、开元、时代、竞风等企业适应司法拍卖政策变化，不断探索行之有效的司法拍卖辅助工作新模式，协助法院执行攻坚，较好地完成了司辅服务工作任务，企业也获得较好的收益。这些企业的这些工作亮点，充分展现了我市拍卖行业的主流形象，给广大拍卖业者树立了榜样，增加了信心和斗志。

（六）司法拍卖：辅助服务市场

自2017年我市法院自主开展网络司法拍卖以来，四年间随着政策实施到位，拍卖企业的“法院委托业务”已从最初的“委托拍卖”转为“司法辅助”和“标的变卖”等服务项目，新的司法拍卖辅助服务市场在政策调整中形成新的拍卖服务市场体系。

1. 司法拍卖辅助业务新特点

（1）法院形成新的司法拍卖 workflow

网络司法拍卖是人民法院依法通过互联网拍卖平台，以网络电子竞价方式公开处置财产的行为。据此，人民法院形成了“人民法院自主发起”、“法院内网与网络服务提供者的外网联动”以及“网络拍卖平台全程支持”的新的 workflow。

（2）拍卖企业配合形成新业务流

与法院 workflow 的变化相对应，拍卖企业开展司法拍卖辅助服务的新业务流也逐渐形成。与委托拍卖相比，拍卖企业在新的业务流中从拍卖会主体转型为辅助服务——

标的物尽调、为竞买人介绍拍卖标的，说明标的瑕疵。而拍卖业务流程也体现出基础性、关键性、同步性以及完整性的特点。第一，要为人民法院发起的拍卖标的"上传材料"提供基础性的前期勘查服务；第二，要在"执行案件多，承办法官少"的情况下，提供关键性的配合，按照规范标准及时补充、核实情况；第三，要在人民法院发起拍卖后，同步完成标的现场张贴拍卖公告，通知当事人等工作。若客户电话咨询拍卖标的，辅助机构的客服人员要进行专业解答。若意向竞买人实地查看拍卖标的，辅助机构确定联系方式、落实看样时间。若竞买人申请贷款需求，辅助机构给予指引。此外，还需要同步开展竞买人优先购买权人的确认、竞买人联合竞买的确认等工作，协助承办法官，做好相应的工作。第四，要在网络拍卖平台竞价程序结束，提示买受人付款，联系承办法官出具裁定书，指引买受人缴税办证，完成标的实物交接，具备结案条件，最终完成辅助工作形成闭环。

(3) 市场主体有序增多

目前，人民法院司法拍卖活动已基本完成了从"委托拍卖"到"网络自主指卖"的转轨。新形成的司法拍卖辅助服务市场参与主体呈现了有序增多。

第一、服务平台增多。2020年全国性司法拍卖网络服务者名单库增加"融E购"和"北交所"，由"五大平台"增加到"七家平台"。对下一步信息的广泛传播，平台的有序竞争，司法拍卖质量和效率的持续提高将产生新的影响。

第二、服务机构增多。法院自主拍卖实行面向社会机构购买"司法辅助服务"，由各基层法院执行局自行选定和建立司法拍卖辅助工作机构库。我市有十多家拍卖企业经过入围遴选，陆续进入各级法院名单库，大概承担有1/3强的司辅服务工作量，其余则大部由社会其他机构承揽，形成不同行业的竞争格局。

2. 司法拍卖新机遇

2019年12月8日，最高人民法院以明传的方式印发《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对司法拍卖辅助工作管理的通知》，强调网络司法解释明确规定人民法院可以委托第三方

机构开展司法拍卖辅助工作，要求各地高级人民法院制定本地统一的司法拍卖辅助工作管理办法或规则，由此带来的司法拍卖辅助业务的市场机会拍卖企业值得重视。

(1) "基本解决执行难" 是市场机遇的既定基础。最高人民法院提出"用两到三年时间基本解决执行难问题"目标。经过三年的努力，综合治理执行难工作格局基本形成，执行工作"统一管理、统一协调、统一指挥"，网络司法拍卖的成交率、溢价率成倍增长。

(2) "切实解决执行难"是市场机遇的目标锁定。最高人民法院"五年纲要"(2019-2023 人民法院执行工作纲要)。提出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建立健全执行工作长效机制，进一步提升执行工作水平，奋力向"切实解决执行难"的目标迈进的新目标、新任务和新要求。

(3) "购买社会化服务"是市场机遇的突破点。按照"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大力加强执行规范化建设，全面提升执行公信力，推进执行工作体系和执行工作能力现代化"的工作方针，下一步，人民法院将建立、健全和完善"三个机制"。

一是建立健全仲裁、公证、律师、会计、审计等专业机构和人员深度参与执行工作机制、区分执行权核心事务与辅助性事务；二是建立辅助事务分流机制，探索将财产查控、网拍辅助、案款发放、送达等执行工作中的辅助事务适度外包专业社会力量；三是健全完善人民法院购买社会化服务工作机制，确保公开嘉标、质量评估、运营监督、保密协议、业务培训等各类行为合法合规、外包机制公平公开。其中，"适度外包专业社会力量""购买社会化服务"关键词，也是市场机遇的突破点，对于拍卖行业发展规划的制定、拍卖企业比较优势的发挥、行业拍卖平台的功能定位有着积极的指导意义。

可以确定，市场调整是常态，拍卖行业应对调整，看准市场趋势，抓住"时间窗口"，亮出服务利器，司法拍卖（司法辅助）业务仍可以成为拍卖行业的重要业务板块。

3. 开拓司法辅助业务新尝试

(1) 积极行动，抓住机会。面对司法拍卖业务的调整，拍卖行业首先要积极认知市场，充分理解司法辅助业务是网络司法拍卖"结构需求"，全力融入法院主导司法强制执行、司辅机构负责专业服务、平台提供技术支撑的新业务格局中；其次，要积极回应市场，按照人民法院已定的"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从服务者的角度积极响应法院前期调查，中期咨询，后期交割的工作要求。再次，要积极切入市场。根据2019年底最高人民法院提出的各地健全司法辅助工作规范，建立完善司法辅助机构名单库的要求，积极"对表"，主动"切入"。

(2) 集行业力量，赢得主动。要充分发挥"集体大脑"的力量，根据最高院出台"五年纲要"的路线指引，持续强化信息化技术应用、强化服务规范化；通过协会与协会间互通信息，企业与企业间交流抱团，转换思路，主动适应人民法院信息化要求，优化服务模式；总结拍卖"老兵"、"新军"在三年中从事司法拍卖服务服务的经验，以先行者为榜样，重整司法拍卖业务。

(3) 以专业的能力开拓市场。要用好拍卖行业专业队伍，在以往经验和竞争对手模仿的基础上"升华"服务水平；发挥好专业技能，在做好司法拍卖竞买人群体线下的"面对面"沟通服务基础上善于应用信息技术，强化"线上零距离"、"线上点对点"的互动；加快专业平台支撑，依托行业拍卖平台及新的司辅工具"中拍拍辅"、"拍辅通"等，为全行业加快推进网络司法拍卖起到引领作用。

二、效益分析：收入及佣金水平下降将是长期趋势

(一) 行业效益：企业享受减税降费红利

2020年，从34家拍卖企业上报的财务数据汇总：全行业的业务收入为2492.9万元，与去年同比增加3.7%；营业税金33.26万元，同比减少了74%；交企业所得税41.68万元，同比减少74.6%；企业利润981.5万元，同比增长12.7%。在疫情影响，业务受限，年成交额被腰斩的情形下，拍卖企业的收入、利润还有增长，完全得益于政府部门为支持小微企业复工复产采取的一系列减税降费措施，让拍卖企业切实享受到税改

及减税降费的红利。

(二) 收入及佣金水平持续双降

从企业不同业务类型的佣金水平看，各业务类别存在较大差异。市场化和社会化程度较高的其他机构委托佣金水平相对较高，基本保持在1-2%以上；专业化水平较高的文物艺术品拍卖平均佣金率最高，为13.8%左右；法院和土地拍卖的收入及佣金水平持续双降，法院司辅服务费200万以上由0.8%，降为0.3%，单笔最高限额由30万封顶降为10万封顶；而土地拍卖单笔成交额最大，每笔仅有4000元出场费，佣金水平最低。总的看，近十年来拍卖佣金水平和企业盈利能力持续下降，这一趋势在僧多粥少的拍卖市场短期内很难反转，未来，唯有通过有效提升专业服务能力，整合拍卖上下游资源，进而形成增值服务才能为拍卖企业提供新的盈利增长点。

(三) 提高企业盈利能力的有效手段

当前，国内一些处置不良资产的拍卖企业已经通过服务链条前后延伸，形成前期尽调、中期交易、后期资管的全流程服务收费模式；一些机动车拍卖企业也围绕车辆交易形成包括检测、评估、交易、过户手续代办等多元化服务收费模式，这些新经济环境下以客户为中心的业务融合措施不仅成为增强客服粘性的有效手段，也成为提高企业盈利能力的有效手段，非常值得重庆拍卖企业学习和探索。

三、行业现代化程度：拍卖市场的新发展

从商务部获悉，2020年，我国新型消费快速发展，线上线下加快融合。全年快递业务量达833.6亿件，电商直播超2000万场。实体零售企业加快数字化转型，大力发展线上销售和到家业务。大型电商平台积极发展C2M反向定制，赋能上游产业，开展柔性制造，满足个性化、多样化消费需求。全年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9.8万亿元，逆势增长14.8%，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达24.9%，我国已连续8年成为全球第一大网络零售市场。在规模增长的同时，新旧动能转换进一步加快，业态模式创新、质量服务提升等新动能加速形成。在新冠疫情影响下，传统拍卖会受限制，网络拍卖市场

进一步扩大，网上拍卖标的数量逐渐增多，更多用户通过各种渠道接触网络拍卖并参与其中。

（一）网络拍卖市场发展情况

1. 网络拍卖市场持续扩大

随着司法改革的逐步深入，网络司法拍卖市场份额持续增加，其中房产标的增加明显；股权债权资产、机动车也较 2019 年同期有显著增加。受司法网络拍卖带动，网络拍卖业务整体呈明显上升趋势。

2. 市场关注度持续增加

2020 年，在网络拍卖平台组织拍卖活动的拍卖企业数量大幅增长。据统计，2020 年运用各类第三方平台或企业自有平台开展网络拍卖业务的我市拍卖企业数量达到 80%以上。同时，大众对网络拍卖的关注度持续上升，互联网传播有效扩大了大众对网络拍卖的认知，网络拍卖拍品关注度持续上升。

（二）网络拍卖发展中的问题

近年来互联网与拍卖交易的融合不断加深，网络拍卖逐步被大众认知、认可，但发展过程中也遇到了一些问题，在未来的发展中，这些问题应得到持续关注，并逐步通过市场、监管等手段解决。

1. 服务体系有待完善

进入拍卖交易的拍品多具备金额较大或者非标准化属性，普通竞买人很难通过网上图片、介绍等基础信息了解标的具体情况。一些网络拍卖平台上也出现了部分竞买人单纯通过网上信息判断标的价值，在对标的税费、过户等相关情况了解不清的情况下盲目参与竞买，买受之后又违约的情况，既损害了委托方权益，也损害了自身权益。对此，网络拍卖主体应积极健全交易服务体系，增加对拍品的尽职调查服务，为竞买群体提供自主选择相关服务的机会，减少盲目竞买行为，降低交易风险。

2. 主体资格审核有待加强

目前一些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对平台内经营者许可信息审核不严格，导致部分网络拍卖主体不具备拍卖资质，违反了市场竞争中的公平原则，也不利于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对此，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履行对平台内经营者的资质审核义务，加强对平台内经营者的资质审核，要求线上拍卖主体应当取得《拍卖经营批准证书》，维护公平的市场环境、最大限度的保护消费者权益。

（三）网络拍卖的发展趋势

1. 技术应用将更加场景化、多元化

随着移动互联网、大数据、区块链、VR 等技术的成熟和广泛应用，拍卖模式也会逐渐丰富、从 PC 到手机、从 app 到微信小程序、再到微信群拍卖、从现场与网络同步到直播拍卖等等，网络将拍卖以各种形式展现给大众；而各项技术也将运用到拍卖交易模式的各个环节中，大数据评估拍品价格、区块链技术鉴别真伪、VR 技术远程查验标的的等等，新技术在拍卖的各个场景中的应用，将让网络拍卖更加便捷。

2. 网络拍卖标的物将更加丰富

线下拍卖活动中，超过 70% 标的多集中在房产、土地等大宗资产。新技术的应用，让更加便捷的网络拍卖交易模式逐步从专业领域走进大众视野。互联网降低拍卖活动组织成本，提升信息传播效率，让更丰富的民品也有机会通过拍卖定价交易，未来的网络拍卖拍品势必更加丰富。2020 年的数据显示：民品类拍品市场关注度非常高，成交率也达到 60%，未来将会有更多的标的类型走进拍卖市场。

3. 机制灵活化

互联网的发展和应用提升了交易效率，传统的交易体系已经随之改变，用户对交易的便捷性与灵活性要求更高。在拍卖领域，无论委托方还是买受人群体，各方主体对快速交易、便捷交易的要求正日益迫切。可以预见，未来网络拍卖将在法律体系约束下，向着更便捷、更灵活的方向发展。

4. 网络拍卖平台将逐步向专业化发展

随着网络拍卖深入人心，市场对网络拍卖认可度提升，更多的拍卖活动选择互联网方式组织，这不仅有利于标的的宣传推广，同时也方便了大众用户的参与。经过初期阶段的发展之后，网络拍卖平台也将逐步专业化。目前各家平台已经逐步显现出其不同的市场方向。2020年数据显示，一方面，各家平台在不同的标的类型上市场成交情况存在较大差别，另一方面，局部市场已经形成部分垄断，因此各个平台必将选择不同的专业领域方能加以突破，另外，市场上也逐渐涌现出在单品类上表现突出的网拍平台，这些平台也让大家看到拍卖专业的市场领域借助互联网发展的可能性。

四、行业贡献度分析

中国的拍卖业是伴随着国家改革开放步伐，逐步成长起来的新兴行业，没有改革开放就没有拍卖业。重庆拍卖业经过30年的发展，历经最初“从无到有”的萌芽阶段，走过“从小到大”的快速发展阶段，经历“从弱到强”的规范发展阶段，为重庆这座城市一系列经济和社会改革发挥了不可或缺的积极作用。对促进流通业发展包括增加税收和带动就业做出贡献。现在重庆拍卖业正处于新旧动能转换、新旧资源更替和新旧发展模式调整的转型升级关键时期，如何实现拍卖行业更加符合价值规律、市场规律、服务与效益相统一的、集约化、规模化、可持续的健康发展，成为今后一段时期拍卖行业及拍卖市场发展的关键。

第三部分 行业发展中的主要矛盾和存在的问题

一、当前行业发展中的主要矛盾

2020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对社会和经济的冲击既史无前例，又因国际国内各种矛盾交错显得更加混杂，它深层次地改变着社会和经济正常发展的轨迹、态势和人的思维、行事规则和行为，拍卖行业亦不能幸免。但拍卖行业抓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科技创新发展、产业优化升级和营商环境改善等方面的机遇，全力推进“新技术驱动、新资源整合、新模式探索、新业态延伸”，在推进跨行业融合发展、加快内部资

源共享、加快业务开拓创新和互联网技术应用等方面取得了积极进展。但在行业发展中仍存在诸多突出的矛盾和问题：

（一）行业服务能力与市场资源配置的需求间存在不匹配

一方面，我市大部分拍卖企业长期以来依赖于行政或罚没财物、司法委托标的拍卖业务，除了少数文物艺术品和二手车拍卖企业外，大都没有形成自己的专业化业务，也没有培养出相应的专业化人才，因而造成了拍卖行业的拍卖服务能力相对不足。另一方面，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大量出清的不良资产，消费升级、梯度淘汰中的二手设备物资等市场丰富的交易资源则有资产再配置强烈交易需求。在全社会拍卖交易方式应用不断扩大的背景下，这种矛盾的存在，造成了传统拍卖企业业务量的萎缩。

（二）传统经营理念与新技术迅猛发展之间的不匹配。

传统拍卖企业仍然以线下现场拍卖为主，不仅经营成本比较高，对买、卖客户的服务响应均有一定局限性。当前，互联网等新技术已被普遍应用，并已成为提升各行业服务能级的主要手段。特别是在线拍卖打破传统拍卖时间、地域和空间局限，降低了交易成本，使得传统拍卖业态正在受到较大挑战。在线拍卖所带来的不同运作方式、拍卖效率，已经让一部分委托机构将业务转移到其他技术先进的网络平台上，这对仍以线下拍卖为主、信息化程度不高的传统拍卖经营理念形成了较大挑战，传统拍卖企业的服务手段更新已势在必行。未来，基于新技术的应用进而构建拍卖生态体系、实现相关各行业的融合发展、信息平台的共享、资源与要素的联盟，从而提升拍卖行业竞争力，构建完善的拍卖价值服务体系已势在必行。

（三）传统盈利模式与客户对增值服务需求之间的不匹配。

传统的拍卖交易服务，均是单纯以拍卖为服务内容，以佣金为主要收入，这种盈利模式已经不能满足客户在高度信息化环境下多样化、综合化的服务需求。随着客户的流失，传统拍卖企业业务量不断减少，造成行业平均佣金水平持续下降。未来，更需将拍卖作为一种定价模式，与其他相关投资和技术力量联合起来，使得拍卖成为一

种在服务链条或者网络上起到连接作用的核心要素，从而完成拍卖主营业务之外的服务增值和业务创新，逐渐改变将拍卖作为企业单纯使命来经营的局面。

（四）行业现有队伍素质与行业转型发展需求间的不匹配。

目前，行业人才不仅专业化水平比较低，而且更缺乏具有综合素质的跨界人才。但是，未来拍卖行业的跨界融合发展、新业务拓展、网络拍卖业务等关系行业转型发展的诸多方面，需要更多的“高、精、尖”和综合素质较高的人才。因此，这一矛盾的存在，亟待行业在人才培养方面要下足功夫，未来要着力培养满足行业发展所需之才。

二、互联网经济下，行业转型创新的困难与挑战

（一）业务结构存在巨大缺陷，社会化、专业化业务占比小

从行业统计数据中可以看出，拍卖业务社会化、专业化程度很低，依赖政府部门与法院、机构委托的格局依然没有根本的改变，企业拍卖业务增减受政策影响度大，这种业务结构和格局严重威胁和制约着行业的可持续发展。

（二）企业创新要素集聚不足，创新发展能力不强

我市拍卖企业普遍规模小，同质化现象严重，主观上抱残守缺，创新意识不强、创新能力不足、专业服务水平不高限制了新业务的开拓和发展。如机动车、农产品的新兴业务在拍卖市场营销、业务经营管理、专业法律等方面专业人才储备不足，在涉及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创新型国家建设、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等的一些新生市场领域，企业创新意识、专业储备尤显短板。

（三）行业体制机制不适应网络拍卖市场的快速发展

当前，新技术、新科技使得网络拍卖得到快速应用，极大地扩大了传统拍卖市场边界，但现实中存在网络拍卖监管手段不足，大量社会机构未经许可开展互联网拍卖的情况，既不利于市场的统一监管，也不利于线上、线下的融合发展，影响了拍卖行业的持续、稳定发展。而在网络拍卖技术应用方面，重庆的企业落后于全国，也落后于某些社会机构如网络科技公司。企业在服务创新、模式创新、技术创新等方面投入

不足，学习不够，在利用网络技术手段，提升服务质量上存在严重不足。

（四）行业诚信度存在巨大提升空间

诚信是行业、企业的生命。重庆现实情况是，在司法、国资、国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部门眼中，拍卖企业的地位并不高大上，相反，在一些拍卖领域，主体资格丧失，成为非拍卖企业拍卖活动的一种陪衬和附庸，这固然与政策环境和部门利益有关，但也显露出行业自律、规范经营水平还没有达到让社会各方普遍认可的程度，这是部分传统业务流失的主因。

总的看来，这些矛盾和问题的解决，既需要拍卖行业根据社会发展环境的变化主动调整，寻求出路，也离不开政策环境的调整促进。

第四部分 行业趋势预测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华诞，也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是我国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具有特殊重要性的一年。站在“两个一百年”的历史交汇点，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已经开启，新使命重任在肩，我们要深刻领会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担当新发展使命，在中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局面没有改变的强支撑下，拍卖行业仍将保持长期向前发展的态势。

一、行业将保持稳定发展的基本格局

首先，代表行业发展重要标志的行业总成交额受土地使用权业务稳定增长的带动会基本维持历年的正常水平；其次，以业务水平提升为基础的不良资产处置、机动车、债权债务等专业拍卖业务的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带来行业发展新生力量。

二、跨界融合发展提速

与拍卖相关的上下游业态，一直以来都是拍卖业不可或缺的“伙伴”，对于提高拍卖业的服务能力和发展质量至为重要。以金融、电商、物流、网络新技术、法律咨询等服务为代表的业外合作伙伴，将继续与拍卖业探索以融合发展为基调的合作新模式，

进而初步实现拍卖与相关行业的"共生"关系，构建新的"拍卖生态圈"

三、新兴业务将成为行业发展新的支撑点

机动车、农产品、股权债权等新兴拍卖业务将发挥集聚行业所需人才、融合相关行业、创新发展理念、开发网络新技术等重大效能，进而起到引领行业发展方向的重大作用。

四、互联网技术的行业应用将全面提速

2020年将成为拍卖行业短期内信息化管理及互联网业务实践水平跃升的重要机遇期。受疫情影响，拍卖行业协会及多数拍卖企业将开展互联网拍卖作为平稳度过疫情影响的重要举措。互联网拍卖平台与拍卖行业、拍卖业内企业之间的合作在疫情之下将更加深入和广泛。信息化场景应用将在拍卖业中成为广泛共识，相应的法律制度实践也将同步展开，预计2021年互联网拍卖活动场次、上拍标的数量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总的看来，随着境外疫情加速扩散蔓延，我国经济发展在面临新挑战的同时，也给拍卖业加快科技发展、推动产业优化升级带来新的机遇。拍卖行业要深入分析，全面权衡，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善于从眼前的危机、眼前的困难中捕捉和创造机遇。

第五部分 促进行业发展的政策建议

一、行业政策：出台有利政策措施，创造良好营商环境

在司法拍卖、公共资源拍卖、文物艺术品拍卖等传统业务领域，尤其在机动车、农产品等新兴业务领域，拍卖行业都需要专项政策扶持。为此，应加大政策协调力度，在司法委托拍卖、土地等公共资源拍卖领域明确引入委托拍卖机制；在文物艺术品进出境关税及增值税、机动车拍卖税收优惠、农产品流通领域建立拍卖机制等方面争取法律、政策等层面的具体措施支持。

二、市场监管：部门联合，净化市场

近年来，政府部门不断深化改革，为企业松绑、规范秩序、扶持市场，有效激发了市场活力。但是，自“先证后照”商事制度改革以来，一些企业取得营业执照后，未经商务部门许可即从事拍卖业务，甚至还有不法分子借此实施所谓“拍卖”诈骗，造成了不良社会影响。针对这些扰乱市场、影响行业形象的情形，建议工商、公安、商务、文物等部委形成有效联系机制，破除监管盲点，加强市场监管。以新《拍卖监督管理办法》实施为契机，对超范围经营拍卖行为进行重点整治；对涉及诈骗违法犯罪的由公安机关及时处理，以维护社会公众利益，净化行业发展环境。

三、网络拍卖：总结经验，指导实践

及时总结经验，深化网络拍卖在行业中的应用。一是要认真总结网络司法拍卖政策实施以来，各地拍卖业形成的参与网络司法拍卖工作的新模式、新经验，推动各级法院出台建立网络司法拍卖线下服务体系的指导性意见，服务网络司法拍卖，服务执行攻坚。二是要针对网络拍卖实践中出现的纠纷和问题，加强平台规则的研究和总结，进一步推进网络拍卖的规范、有序发展。

四、人才培养：改革管理制度，加强拍卖师队伍建设

网络拍卖的发展和社会经济形势的发展变化对拍卖师职业资格认证及拍卖师执业队伍再教育都提出了新的课题。在行业人才培养方面，一要加强行业从业人员的职业、技能的全方位素质教育。二是根据《拍卖法》及国家职业资格改革方向的要求，改革拍卖师认证和管理制度，吸纳更多人才加入拍卖行业队伍，提高其专业素质，满足行业转型升级的需求。三是加大对从业人员的基础理论和技能培训。

五、理论研究：加强顶层设计，规划发展路径

及时总结行业发展经验，加强行业发展顶层设计，服务行业转型发展。一是要成立行业人才智库，加强行业的顶层设计和战略规划，为促进拍卖行业的转型升级提供必要的理论基础和路径指导；二是要继续推动全行业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把握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的历史性变化，把握新的发展战略目标，把握新时代要求

的新举措，与时俱进，融会贯通，使之成为拍卖行业发展的巨大动力源泉；三是要切实研究拍卖行业经济社会功能，树立新时代下拍卖行业的业态自信、理论自信、前途自信，研究探索拍卖业与上下游、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路径与模式，全力促进拍卖行业转型升级。

六、行业宣传：提高社会认知，服务行业发展

针对拍卖行业对外社会形象“小、散、弱”和社会认知度不足等问题，要加强行业自律工作力度，依据行业自律及拍卖师监督管理相关规定，及时处理社会影响恶劣、破坏行业团结的案例及个人；要加大行业整体宣传，通过典型事例宣传推广、重点活动策划组织、行业形象策划推广，公益拍卖模式探索和品牌打造，扩大拍卖交易和行业的社会认知，支持拍卖行业的改革发展和转型升级。

结束语

今年，经过疫情风雨洗礼的中国，将无惧任何艰难险阻，继续阔步前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征程已经开启，蓝图已绘，奋进方前行，征途漫漫，惟有奋斗，我们要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凝聚行业智慧，激发改革力量，坚持锐意进取的行业精神，以改革创新驱动行业发展，以市场导向磨砺竞争能力，以专业精神提升协会服务水平，进一步解放思想，实干笃行，以优异的成绩向党的百年诞辰献上一份厚礼。

重庆市拍卖行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

【协会通知】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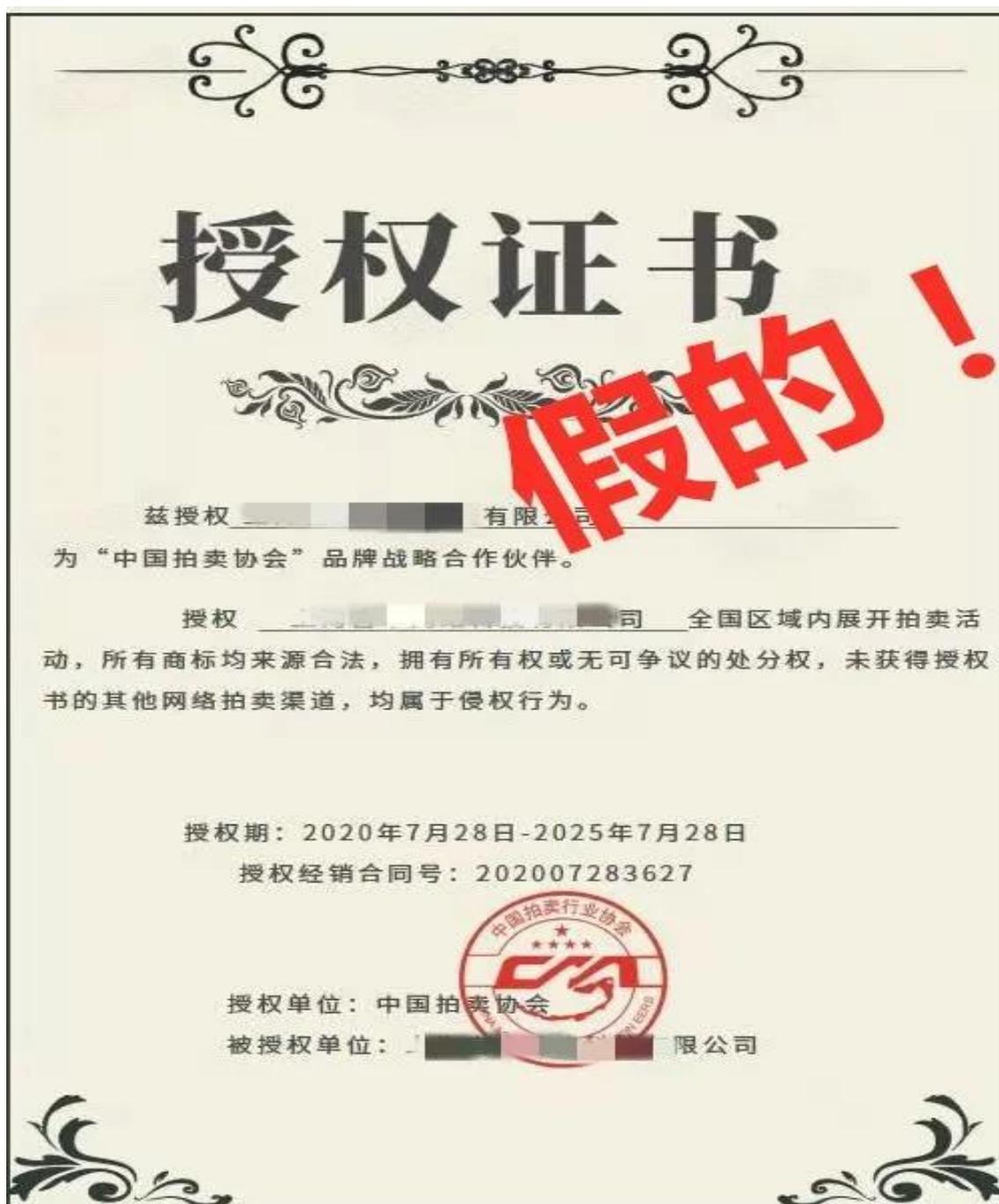
近日，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秘书处接到情况反映，有公司以“中国拍卖协会”品牌战略合作伙伴为名开展拍卖活动。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是非营利性社会组织，不从事拍卖经营性活动。在此，中国拍卖行业协会郑重声明，协会从未授权任何企业或个人开展拍卖业务，请广大社会公众提高警惕，切勿轻信上当受骗。

如有疑问，也可直接向秘书处咨询。 电话：010-64935455

2021年4月28日

虚假授权书样式：



拍卖师变更注册单位提交材料有新要求啦

依照《关于加强拍卖师监督管理的规定》和中国拍卖行业协会（以下简称中拍协）对拍卖师管理的要求，拍卖师变更注册单位应提交相关材料并遵照相应程序，具体要求如下：

一、应准备的材料

（一）《拍卖师变更注册申请表》（2021版）

1. 《拍卖师变更注册申请表》（2021版）可在中拍协网站首页下方“资料下载”板块中下载；

2. 拍卖师本人应认真、如实填写个人信息和调出、调入企业相关信息（除签字外其余信息一律机打，不可手填）；

3. 调出、调入企业如有经办人，应准确填写经办人联系方式，以便审核人员核实情况；

4. 《拍卖师变更注册申请表》须有拍卖师本人签署名字和日期；

5. 调出、调入企业负责人须在《拍卖师变更注册申请表》相应位置签署名字和日期，并加盖本企业公章（调出企业无法盖章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拍卖师变更注册到已取得《拍卖经营批准证书》的企业，无需调出、调入省（区、市）拍卖行业协会盖章；拍卖师变更注册到未取得《拍卖经营批准证书》的企业，需要调出、调入省（区、市）拍卖行业协会盖章并签署经办人名字和日期。

（二）拍卖师证书原件

（三）拍卖师身份证个人信息面和国徽面

（四）拍卖师与调出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与调出企业劳动合同未到期的，应提供与调出企业签署的解除劳动合同的协议，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五）拍卖师与调入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

(六) 拍卖师本人手持当日报纸的正面照

注：以上（一）至（六）项材料扫描件（照片）要求彩色清晰、方向正确、四角对齐，不符合要求不予受理。

二、变更注册基本流程

（一）拍卖师应本人使用拍卖师管理号和密码登录中拍协网站“用户中心”，申请变更注册，认真填写个人信息，按要求上传相关资料；

（二）拍卖师变更注册到已取得《拍卖经营批准证书》的企业，调出、调入省（区、市）拍卖行业协会线上审核、中拍协审核；拍卖师变更注册到未取得《拍卖经营批准证书》的企业，中拍协直接审核；

（三）中拍协审核通过后，拍卖师注册变更完成，可打印《执业注册记录卡》。

中拍协拍卖师管理部

2021年4月6日

【业界博客】

中国第一位获得“白手套”的拍卖师走了

但他的传奇不会落幕

2021年5月4日，中国嘉德第一任首席拍卖师、顾问高德明先生安详离世，享年86岁。

高德明先生，1934年生于北京，1993年10月应邀参加中国嘉德国际拍卖公司，1994年1月1日入职即任首席拍卖师，2008年1月1日开始任公司顾问。

在中国拍卖界，高德明先生拥有许多耀眼的头衔和美誉：他是中国第一位获得“白手套”的拍卖师，也是第一位在两天获得两副白手套的拍卖师。他在中国拍卖界享有“三最”之称——年龄最大、学历最高、经历最多。很多后起的拍卖师都将他的拍卖模式视为范本。

高德明先生不仅是拍卖界的传奇，他也将自己的人生活成了传奇。他虽然永远离开了我们，但是我们对他的敬仰与思念将绵绵不绝，他的传奇也将永留人间.....

中国嘉德创始人陈东升先生回忆说：我与高老的友谊是从中国嘉德招聘拍卖师开始的。嘉德成立后我们在《人民日报》（海外版）、《北京晚报》打广告招聘拍卖师。我们都有一种大国情怀，把拍卖当作一项事业而非一场生意来做，所以觉得拍卖师一定是懂英文的中国人，用中文主持拍卖，形象一定要好，声音要吸引人。广告发布后来了七八个应聘的，只有一个还可以，是从英国回来的留学生，长得很阳光，高高的，很有自信。王雁南和我一起面试，我觉得太年轻，不是我心目中成熟、有阅历的资深形象，就放弃了。

有一天王雁南跟我说，陈总，长城饭店客房部的总监张磊推荐了一个人，这个人北京化工研究院的院长助理，英文很好，刚退休，整六十岁，经历坎坷，可以见见。过了三四天他来了，一进来自我介绍：“我叫高德明。”声音特洪亮，一下就跟我脑子里的形象对上了，我要的拍卖师就是这样的。我说：“就是你，就是你。”

高德明就这样成为中国嘉德的第一位拍卖师，他也成功地树立和塑造了中国拍卖师的形象与标杆——资深长者，学识渊博，形象正派，声音洪亮，英文流利。嘉德刚刚成立的时候，社会上没有人懂拍卖，也没有人懂得如何主持拍卖。他通过一些国外拍卖的录像资料研究怎样主持，采用什么样的语言，最终琢磨出了一套他独有的风格，得到广泛的认同。中央电视台《东方之子》栏目曾经采访过他，他谈到了自己关于中国拍卖师的理想模式。在1997年颁布《拍卖法》中关于拍卖师的法定资格以前，很多拍卖行的拍卖师都是看着高德明的拍卖自学成才的。对于拍卖师而言，“白手套”专场，代表着全场买家对该拍卖专场的最高程度认可，是拍卖师一种至高无上的荣誉。

2003年11月，中国嘉德秋季拍卖会“集珍——三家藏张大千、黄宾虹、齐白石等中国书画”专场上，随着64件拍品悉数成交，为本场拍卖师高德明赢得了中国拍卖界第一副“白手套”。

次日，“佰松居长物—王世襄、袁荃猷珍藏中国艺术品”专场又为高德明赢得第二副白手套。这也使高德明成为中国第一位在一届拍卖会上两次获得“白手套”的拍卖师。

高德明仿佛天生具有拍卖师的禀赋，在拍卖台上连站几个小时不觉得累，几个小时不喝水，嗓音依旧饱满洪亮。此外，让买家尤为念念不忘的，是他的认真和敬业，是他在与买家进行无声的交流时，所表现的那份尊重和关心。这不仅让许多竞买者与他结下了深厚的友谊，也让他创造了一名优秀拍卖师的辉煌成绩。

在高德明的槌起槌落间，曾经诞生了许多拍卖纪录：傅抱石巨幅长卷《丽人行》成交价 1078 万元，创当时近现代中国书画拍卖最高纪录；宋徽宗《写生珍禽图》2300 万元成交，再创新纪录；由著名文物鉴藏家王世襄收藏的一把唐代“大圣遗音”伏羲式古琴，以 891 万元创造中国古琴拍卖世界纪录……

高德明先生出生于北京，成长于上海，他身上有着民国老派绅士的优雅沉稳，他穿西装、打领结，衣着得体，谈吐文雅。他一生历经坎坷，但是对人生的态度却是永远乐观豁达，积极向上。和他在一起，你从来看不到沮丧忧郁，看到的总是阳光和朝气。同时，他也是一位永不落伍的时尚老人，有着一颗年轻的心。

他一生涉足化工、制药、银行、信息、翻译、拍卖等多个领域，他把这些当成学习的过程，在每一个领域都投注了极大的热情，都创造出了自己的传奇。甚至在 60 岁的时候他还敢于跨界到一个全新的领域，从头开始，不断学习进取，并很快成为拍卖业内的翘楚。他还熟悉电脑、网络，喜欢听音乐、会开车、爱游泳和打桥牌。他以一颗青春热情的心，拥抱生活，拥抱未来，给与他共事的嘉德人和藏家朋友以莫大的激励

高德明先生走了，他风度翩翩、洒脱乐观的样子将长存在每一个嘉德人的心间。

高德明先生走了，他所创造的拍场传奇将继续在业界传扬。

高德明先生走了，他沉稳大气、自然亲和的拍卖风格，积极乐观、奋发进取的人生态度，他对拍卖事业的执着与忠诚，将影响一代代拍卖人，激励着我们不忘初心，砥砺前行，续写新的传奇。

高德明先生，一路走好！

中国嘉德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本刊采稿编辑：谢援朝

特别提示：欢迎各拍卖企业对本刊提出宝贵意见并踊跃投稿

来稿请寄：上清寺太平洋广场 B 座 1502 室

邮 编：400015

联系电话：63616169 63867115

联系人：郑旂 李滢

协会网址：www.cqspc.com E-mail：cqpc@163.com 1430308205@qq.com